

关于组织编制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五围地段（XH09-N01）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通告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人民政府将从通告发布之日起组织编制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五围地段（XH09-N01）控制性详细规划。依照《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第九条的有关规定，现对相关事项通告如下：

编制范围：本项目位于崖门镇西南部，西邻东方红水库出海水道，北至365省道，南临规划365省道，规划用地面积约68.45公顷，详见附件。

公众参与的安排：该地段范围内及周边的单位、个人和团体，或社会各界人士，如对该地块的开发利用有何意见、建议和设想，请于通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以书面形式交寄至镇政府。

特此通告。

邮寄：新会区崖门镇人民政府城镇建设管理和环保局

联系人：陈永源

咨询电话：13702235639

详细查询：0750-6432928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图：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五围地段规划范围

